(上接D46版)

(2)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

(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5)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

(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经核查，我们认为：(1) 合盛农业本期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变化原因合理，交易规模及往来款金额匹配；(2) 合盛农业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方式、预测参数选择合理，截至报告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具有合理性。

(四)评估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具体计算过程符合评估行业的惯例，可比上市公司的股价、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公开的市场数据，本期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测算具备公允性、合理性。

三、关于货币资金及借款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56.88亿元，同比增长62.24%；短期借款82.73亿元，占总资产的22.94%，长期借款56.70亿元，同比增长42.43%；报告期利息收入0.87亿元，利息费用7.44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说明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资金是否存在潜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2)列示报告期内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方、借款金额、用途及去向、年限、利率、担保物、到期日、偿还计划等，结合利息支出水平、借款用途对应收益情况，分析公司借款总额大幅增加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进一步说明相关融资决策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公司货币资金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

(一)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说明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资金是否存在潜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1.报告期末，银行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及保证金，在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和流动性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为提高货币资金收益，以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和活期存款形式存放。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主要是用于开割胶林抚管、橡胶收购及加工、橡胶贸易业务、保险费、日常费用支出等。2024年度，由于主营业务规模增加、橡胶价格上涨导致需求增加等因素，按公司现金周期计算，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较2023年度增加了13亿元左右，测算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余额增加(万元)	218,195.86
营业收入增加(万元)①	1,198,535.61
存货周转天数②	37
应收账款天数③	14
应付账款天数④	10
现金周转次数⑤=365/(②+③-④)	9
销售业务规模增加营运资金支持(万元)①/⑤	133,170.62

同时，2024年，公司为了经营战略储备部分资金，一是基于公司策略陆续进行中国橡胶实体化注资，2024年完成近1亿美元注资，二是合盛农业并购后基于其资金需求量进行了必要的资金储备。为确保资金安全衔接，增量资金需求主要依靠增加低成本长期借款，由此，公司2024年末的长期借款(含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78.32亿元，较2023年末的66.74亿元增加11.58亿元。

为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提升资金安全保障，以及发挥最大资金统筹效益，公司通过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垦财务公司)对境内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金集中管理协议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财务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按人民银行利率管理规定给予结息。公司根据《金融服务协议》不定期对归集资金存款进行调回。

货币资金类型	存放地点	存款机构类型	金额
银行存款	境内	政策性银行	4,485.65
		国有商业银行	65,177.70
		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	35,223.94
		其他商业银行	4,033.17
		农垦财务公司	318,833.06
	境外	境外银行	131,114.43
其他货币资金	境内		7,055.72
	境外		2,553.63
现金	境内		13.76
	境外		272.53
合 计			568,763.59

注：其他商业银行包括海南银行、富滇银行、日照银行及部分农村商业银行等

2.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情况

(1) 公司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时间	2024年	2023年
1月末	378,167.33	539,549.60
2月末	298,898.74	480,908.60
3月末	427,803.60	374,093.23
4月末	533,172.40	368,975.56
5月末	581,638.03	329,585.25
6月末	436,614.63	325,786.81
7月末	442,744.62	356,402.10
8月末	474,430.48	297,305.97
9月末	540,479.30	296,934.06
10月末	496,178.54	309,687.67
11月末	565,362.51	292,746.61
12月末	568,763.59	350,567.74

(2) 公司日均货币资金、及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8,718.21	7,998.50
货币资金日均余额[注]	478,687.82	360,211.93
货币资金平均利率	1.82%	2.22%

[注]考虑到公司银行账户日间动账频率不高、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当月公司货币资金水平，因此以月均余额近似测算日均余额；货币资金日均余额=当年月度货币资金余额之和/期间月度数；货币资金平均利率=利息收入/平均货币资金余额

货币资金平均利率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主要系公司对货币资金进行盈余管理，采用协定存款、短期定期存款等方式提高资金收益所致。2024年度，货币资金平均利率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一方面，2024年央行实施宽松的货币政策，政策利率持续走低，全年累计降息三次，1年期LPR累计下降35BP，5年期以上LPR累计下降60BP，从而推动国内银行的存款利率逐步下行，国有大行活期与短期定期平均利率同比下降至少50BP；另一方面，不同于2023年美联储持续加息以抑制通胀推高全球美元存款利率，2024年美联储开启降息周期，全年累计降息100BP。由此，2024年度公司货币资金平均利率水平为1.82%，较上年下降40BP，与市场环境情况相符。

综上，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银行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报告期末，银行存款限制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91.87	冻结	诉讼冻结
其中：因冻结等原因使用受限	191.87		
其他货币资金	1,540.28	保证金占用	保证金占用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50.00		
其中：信用证保证金	290.28		

除上述受限情形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二)列示报告期内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方、借款金额、用途及去向、年限、利率、担保物、到期日、偿还计划等，结合利息支出水平、借款用途对应收益情况，分析公司借款总额大幅增加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并进一步说明相关融资决策的合理性

1.报告期末，借款类型、借款金额、借款利率及担保物情况

借款方	资金用途	去向	本金金额	借款类型(期限)	平均融资成本	担保物情况
金融机构	并购	公司总部	132,490.86	长期	2.69%	固定资产抵押、信用
	日常经营		529,543.50	长期	2.59%	信用
			358,306.37	短期	2.67%	信用、保证
	日常经营	境内子公司	1,000.00	长期	4.40%	瑞橡公司持有的股权质押
			57,483.92	短期	2.27%	土地房产抵押、信用、保证
	日常经营	境外子公司	100,225.49	长期	7.09%	保证、房产抵押
			415,370.41	短期	5.58%	保证
	小 计		1,594,420.55			
非金融机构	日常经营	境外子公司	78,363.64	短期	6.60%	信用
	小 计		78,363.64			

截至2024年末，公司借款主要来源金融机构，境内借款本金近108亿元，主要为信用借款，境外借款本金59亿元，主要为担保类借款。公司平均融资成本低于境内外借款平均水平。借款用途基本为经营开展和拓展支持。

2024年公司及下属企业在农垦财务公司的存款包括协定存款和三个月定期存款，利率分别是1.15%和1.385%，通过对比，两个档期的存款利率较国有四大银行分别高出95个BP、58.5个BP，较海南银行分别高出55个BP、23.5个BP，存款具备一定优势。但在借款方面，财务公司受监管部门资金流动性风险控制要求以及其资金来源仅为海垦集团内部成员单位，因此只能提供短期借款，公司由于行业属性能够争取农业、科技金融等方面长期性政策性贷款优惠。为稳定经营的同时最大节约成本，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优先选择政策性银行进行资金补充。同时，公司也会优先选择利率条件更优惠、且借款期限能够匹配公司借款需求的商业银行，特别是大型国有银行。

财务公司为公司持股比例20%的参股企业，公司已向其委派董事，可以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并对其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享有其经营成果的分红权，其已连续多年为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投资回报。

2.借款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情况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4,967,260.67	3,768,725.06
年度平均借款总额	1,542,211.47	1,097,419.79
利息支出	74,377.16	72,224.94
平均借款利率	4.82%	6.58%
费用占收入比	1.50%	1.92%
息税前利润	87,885.36	104,286.67
利息保障倍数	1.18	1.44

年度平均借款总额=年初以及年末长短期借款之和(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平均借款利率=利息支出/年度平均借款总额。2023年公司并购合盛农业后业务规模上升，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7亿元，较上年度增幅31.8%。经营业务规模增大导致资金周转需求进一步增加，为支撑公司经营，公司适度增加了借款规模，借款总额同比增长12%；同时，为优化资金效率，在新增借款时考虑低成本长期资金为主要融资渠道。由于借款规模上升，公司2024年度利息支出总额7.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22亿元；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步增长，财务费用占比下降，利息保障倍数仍维持在1以上，前述财务费用增加金额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在融资决策过程中，公司始终以"匹配营运需求、优化资金效率"为核心，并根据行业的季节特性进行部分资金储备，以应对市场不确定性、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资产管理及财务控制能力，提升运营和资金使用效益，随着外部环境变动合理评估风险及收益，适时调整融资安排。

(二)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 核查程序

(1) 了解并测试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银行存款明细表、银行存款对账单，结合银行函证回函信息等核查银行存款的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3) 获取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分析存款规模的合理性；

(4) 通过取得并核查公司及子公司征信报告，查看所有借款合同的担保条款并向公司2024年末所有银行账户寄发银行询证函，确认了受限资金情况；

(5) 选取重要账户实施测试对资金流水进行双向测试；

(6) 检查大额收付交易，关注收付业务内容与公司日常收支的相关性；

(7) 执行货币资金截止性程序。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如实说明了银行存款的相关情况，包括月末货币资金余额、日均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存款期限、存款利率及资金存放情况；货币资金规模与利息收入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银行存款受限情形及受限原因已完整披露，不存在限制性用途或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四、关于存货

年报显示，公司存货期末余额52.72亿元，期末账面价值52.25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33.77%。公司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774.96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348.99万元，转回或转销7,716.53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存放情况，以及盘点程序、盘点方法、盘点时间、参与人员、涵盖的仓库位置、盘点数量、结果及其准确性，相关盘点是否受限、是否存在异常等，并结合各子公司的业务和对应产销存情况具体说明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2)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库龄结构和产品有效期限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公司存货期末余额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

(一)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存放情况，以及盘点程序、盘点方法、盘点时间、参与人员、涵盖的仓库位置、盘点数量、结果及其准确性，相关盘点是否受限、是否存在异常等，并结合各子公司的业务和对应产销存情况具体说明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

1. 报告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527,228.34万元，其中：原材料118,513.89万元，占比22.48%，库存商品351,943.09万元，占比66.75%，在产品24,226.78万元，占比4.60%，发出商品32,541.74万元，占比6.17%，周转材料2.84万元，占比低于0.01%。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计量单位	数量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橡胶产品	吨	66,535.10	96,111.54	81.10
	化工辅料、五金等	/		18,437.41	15.56
	农药、化肥、生产工具	/		2,671.00	2.25
	橡胶原木	立方米	33,530.47	1,293.94	1.09
	小 计		100,065.57	118,513.89	100.00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吨	247,641.16	345,062.71	98.05
	橡胶制品	/		3,522.21	1.00
	橡胶木制品	平方米、立方米	14,913.88	2,147.04	0.61
	其他	/		1,211.13	0.34
	小 计			351,943.09	100.00
在产品	橡胶产品	吨	14,310.07	19,855.12	81.95
	橡胶制品	/			
	橡胶木制品		11,638.10	920.39	3.80
	其他	/		3,451.27	14.25
	小 计			24,226.78	100.00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吨	28,256.15	32,530.85	99.97
	橡胶制品	/			
	橡胶木制品	平方米、立方米			
	其他	/		10.89	0.03
	小 计			32,541.74	100.00
周转材料		/		2.84	
合 计				527,228.34	

2. 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构成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存货余额522,252.06万元，占比99.06%，1-2年存货余额3,391.26万元，占比0.64%，2-3年存货余额482.44万元，占比0.09%，3-4年存货余额634.42万元，占比0.12%，4年及以上存货余额468.16万元，占比0.09%。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年及以上
原材料	橡胶产品	96,071.69	22.36			17.49
	化工辅料、五金等	16,993.52	1,224.80	0.62	218.47	
	农药、化肥、生产工具	1,737.34	486.43	200.04	24.95	222.24
	橡胶原木	1,293.94				
	小 计	116,096.49	1,733.59	200.66	243.42	239.73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344,589.27	231.16	242.28		
	橡胶制品	3,048.77	285.44	39.47	79.52	69.01
	橡胶木制品	1,638.57	196.99		311.48	
	其他	613.92	449.64	0.03		147.54
	小 计	349,890.53	1,163.23	281.78	391.00	216.55
在产品	橡胶产品	19,840.01	15.11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920.39				
	其他	2,973.79	477.48			
	小 计	23,734.19	492.59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32,530.85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其他					10.89
	小 计	32,530.85				10.89
周转材料			1.85			0.99
合 计		522,252.06	3,391.26	482.44	634.42	468.16

3. 公司存货存放分布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存放于公司自有仓库余额238,419.51万元，占比45.22%，存放于第三方仓库余额163,876.86万元，占比31.08%，在途存货124,931.97万元，占比23.70%。具体情况如下：

存货项目	品类	公司内部仓库	第三方外部仓库	在途存货	合计
原材料	橡胶产品	94,146.21	502.55	1,462.78	96,111.54
	化工辅料、五金等	18,435.97	1.44		18,437.41
	农药、化肥、生产工具	2,671.00			2,671.00
	橡胶原木	1,293.94			1,293.94
	小 计	116,547.12	503.99	1,462.78	118,513.89
库存商品	橡胶产品	87,870.25	163,288.58	93,903.88	345,062.71
	橡胶制品	3,522.21			3,522.21
	橡胶木制品	2,147.04			2,147.04
	其他	1,138.72	72.41		1,211.13
	小 计	94,678.22	163,360.99	93,903.88	351,943.09
在产品	橡胶产品	19,855.12			19,855.12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920.39			920.39
	其他	3,451.27			3,451.27
	小 计	24,226.78			24,226.78
发出商品	橡胶产品	2,965.54		29,565.31	32,530.85
	橡胶制品				
	橡胶木制品				
	其他		10.89		10.89
	小 计	2,965.54	10.89	29,565.31	32,541.74
周转材料		1.85	0.99		2.84
合 计		238,419.51	163,876.86	124,931.97	527,228.34

4. 存货盘点情况

公司财务部于2024年12月发布年度资产清查盘点工作的通知，根据公司《大宗商品存货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明确存货的盘点范围、盘点时间并提出盘点要求。盘点前公司召开存货盘点动员，进行存货盘点培训，详细阐述盘点前准备工作、现场盘点工作、盘点后数据复核、盘点报告编制要求、盘点注意事项等，并提出工作要求。盘点工作结束后，所有单位必须对盘点资料进行整理，总结实物资产管理经验，形成盘点报告。盘点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原则上各单位应于2025年1月3日前完成盘点工作，确因仓库数量多、仓库分散等客观因素无法按期完成的，最迟应于1月5日前完成盘点工作。

参加存货盘点的人员包括各单位财务人员、业务及仓储物流人员。盘点范围涵盖公司所有存货，包括公司自有仓库、第三方外部仓库和在途存货。存货盘点方式以现场实地盘点方式为主，函证替代方式为辅。针对公司自有仓库以及主要的第三方外部仓库采用现场实地盘点方式，对未选取实施现场实地盘点的第三方外部仓库及在途存货采用函证方式进行替代。其中针对存放于第三方外部仓库的存货，由公司总部财务部、运营风控部等部门与子公司财务、业务、供应链等部门人员组成8个现场盘点小组对存放于海口、上海、昆明、西双版纳、青岛和天津等地橡胶产品进行实地盘点；会计师事务所派出23人对公司的存货盘点过程进行监盘，监盘范围包括公司重要的内部仓库和第三方外部仓库。盘点过程中除对产品数量进行清点外，还关注了货物生产年份、存储状况(有无发霉等)，并抽取货物开包查看。同时对仓库消防设施、货物堆放、货物存储卡片信息等现场查验，并对仓库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多方面了解仓库管理现状。除现场盘点小组外，另有3人组成统计小组，对全部盘点资料进行复核查验。

公司存货盘点工作组织顺利，盘点结果准确，不存在重大盘点差异，不存在盘点受限或其他异常情况。

5. 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

公司存货期末余额52.72亿元，期末账面价值52.25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33.77%。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占比
合盛农业	337,331.88	627,962.42	53.72%
金橡	52,175.14	120,688.91	43.23%
R1	46,078.15	189,328.39	24.34%
上海龙橡	45,908.82	121,660.20	37.74%
云南海胶	17,420.32	37,095.56	46.96%

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普遍较高，主要系：

(1) 天然橡胶从胶乳采集后，加工制成标准胶、烟片胶、浓缩乳胶等初级产品，再运输到销区，通常需要15-30天。

(2) 每年一季度前后数月为天然橡胶主产区停割期，进入停割期后天然橡胶原料供应锐减，公司需提前储备存货保障停割期产品供应稳定。此外，为规避停割期价格季节性上涨的风险，公司倾向于在年末加大存货储备。

(3) 公司开展贸易业务过程中，为保证销售合同按期履约，需储备一定数量的存货，符合大宗商品贸易行业普遍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系公司存货备货政策和季节性因素等综合影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相适应。

(二) 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库龄结构和产品有效期限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 报告期各存货类别的库龄情况及保质期情况

2024年末，公司存货主要以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为主，各类存货的库龄主要集中于1年以内，各期1年以内库龄存货金额占比均超过99.06%，具体情况如本公告四(一)2之说明。公司主要存货无固定保质期限，2024和2023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9.85次、12.16次，周转速度较快，主要存货不存在过期的情况。

2.结合采购成本、在手订单、价格走势，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公司制定了适合自身经营情况的存货管理制度，且相关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和跌价准备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	519,265.86	3,539.27	0.68%	444,581.00	4,952.90	1.11%
木材加工	4,778.48	1,209.28	25.31%	6,873.03	3,771.46	54.87%
其他	3,184.00	26.41	0.83%	10,256.29	405.81	3.96%
合计	527,228.34	4,774.96	0.91%	461,710.32	9,130.17	1.98%

(续上表)

项目	变动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	74,684.86	-1,413.63	-0.43%
木材加工	-2,094.55	-2,562.18	-29.56%
其他	-7,072.29	-379.40	-3.13%
合计	65,518.02	-4,355.21	-1.07%

上表可见，公司存货余额较期初数增加65,518.02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减少4,355.21万元，其中：橡胶种植、加工、贸易板块跌价准备余额下降1,413.63万元，木材加工存货跌价减少2,562.18万元。主要受2024年度天然橡胶市场价格行情好转影响，期末存货平均结存单价较期初上升导致存货结存余额增长，同时预计其可变现净值较期初上涨导致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采购成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全乳胶、浓缩乳胶及技术分级胶等橡胶产品，产品来源分为自产和外购两类，2024年度，国内外天然橡胶期货价格均呈现震荡后大幅上涨格局，价格中枢整体上移。年内最高点时，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主力合约结算价19,220元/吨，新加坡SICOM TSR20主力合约结算价2,163美元/吨。天然橡胶价格走势呈现震荡上行的总体特征，2024年12月31日，上海期货交易所RU2501合约结算价为17,585元/吨，较2023年12月31日的RU2401合约结算价13,885元/吨上涨3,700元/吨，涨幅26.65%；新加坡SICOM TSR20主力合约结算价1,975美元/吨，较2024年年初的1,558美元/吨上涨417美元/吨，涨幅26.77%。因此，公司期末持有存货成本随之升高，期末存货的平均结存成本相较于期初呈现上涨态势。

(2) 在手订单和价格走势

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 发出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合同价格-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2)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的可变现净值=预计售价(依据合同价格或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市场价格参考计算)-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3) 在产品、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产成品预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因此，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时充分考虑了在手订单和价格走势的情况。具体如下：

1) 在手订单：报告期末，公司橡胶产品的在手订单金额为775,401.31万元，高于期末存货余额，不存在在手订单与存货规模明显不匹配的情况。公司存货的周转速度较快，相关存货期后已基本完成销售。

2) 销售价格：2023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时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2023年12月31日的RU2401合约结算价13,885元/吨作为销售价格的依据，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作为可变现净值，其他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根据上海龙橡全年销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的比率乘以RU2401合约结算价13,885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计算的可变现净值较期末平均成本单价略低，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2.51%。

2024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计算时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2024年12月31日的RU2501合约结算价17,585元/吨作为销售价格的依据，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作为可变现净值，其他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根据上海龙橡全年销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的比率乘以RU2501合约结算价17,585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计算的可变现净值较期末平均成本单价略低，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1.04%。

此外，2024年度，公司采取了网络拍卖等多种方式积极地销售橡胶木制品等库存商品。对于期初已经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在销售或耗用后，相应地转销了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因此，截至2024年末，橡胶木材加工板块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4,778.48万元，相较于年初有了显著的减少。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存货库龄较短，期末在手订单与存货规模相适应，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存货进行跌价测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充分考虑了在手订单、价格走势等因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三)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 针对存货期末余额真实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公司的存货明细表、进销存明细表，并通过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存货的内容和性质，分析存货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3) 获取公司的存货存放地点清单，并通过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了解不同存放地点存放的存货种类和数量，实施以下主要程序：

1) 查看公司供应链系统中的仓库清单，检查清单与财务核算系统是否一致；

2) 询问公司管理层和财务部门以外的其他人员(如销售人员、仓库人员等)，了解有关存货存放地点的情况；

3) 检查存货的出、入库单以及物流单据，识别是否存在公司尚未告知审计人员的存放地点(如期末库存量为零的仓库)；

(4) 执行存货监盘或监盘替代程序，具体如下：

1) 获取公司的存货盘点计划、盘点报告，关注公司是否按照存货盘点相关内控制度执行盘点程序；了解公司的盘点范围、时间和人员安排，复核公司的存货盘点计划是否恰当，盘点差异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2) 对于自有仓库和第三方保管的在库存货

① 于公司盘点日在存货盘点现场实施监盘，观察仓库中库存分布情况，观察公司盘点人员的盘点过程，是否按照盘点计划执行，并准确记录存货数量和状况，重点关注存货数量是否存在差异、是否存在毁损破坏情况；

② 实施抽盘，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以测试存货盘点记录的存在和准确性；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盘点记录，以测试存货盘点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③ 获取公司盘点表、盘点总结，查看公司自盘情况，并与抽盘结果进行核对；获取盘点日前后存货收发和移动凭证的复印件，与存货记录进行核对，检查存货记录的截止是否正确；编制存货监盘倒轧表，核对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数量的准确性；

④ 针对第三方保管库的存货，获取第三方单位提供的仓储服务合同复印件、存货收发流水和结存明细，并对第三方单位仓储负责人进行访谈，核实存货管理、权属等情况，现场打印存货结存清单。

3) 对于发出商品和移库在途存货

① 获取公司发出商品、移库在途存货明细表，抽样选择样本对物流运输商、客户进行函证；

② 获取移库在途存货出库单、到货入库单、物流运输单，获取发出商品出库单、收货签收单，核实存货的存在性。

2.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价格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6) 获取并检查公司存货明细表，查阅公司存货库龄信息，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对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进行重新计算；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如实说明了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公司的存货盘点工作组织有序，盘点结果准确，不存在重大盘点差异，不存在盘点受限或其他异常情况，审计监盘工作执行有效；各子公司期末存货占比较高的原因系公司存货备货政策和季节性因素等综合影响，符合公司行业特征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充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五、关于往来款项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6.09亿元，同比增长23.90%；其他应收款余额11.82亿元，同比下降49.80%，报告期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1.72亿元。前期年报回函显示，公司往年存在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大额坏账的情况。

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及所有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包括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关联关系、合作年限，报告期交易金额、交易产品、预付款项账龄、期后货物入库情况及入库周期等，说明本期预付对象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2)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包括应收对象、工商状态、关联关系情况、交易金额、账龄及坏账准备、形成原因等，说明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款项实际核销和收回情况，详细说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3)结合上述问题，说明公司针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的追偿措施，并全面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主体是否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如有请列示具体情况并说明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监管工作函第5条)

(一) 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及所有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包括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关联关系、合作年限，报告期交易金额、交易产品、预付款项账龄、期后货物入库情况及入库周期等，说明本期预付对象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及原因

1. 前十名预付款项的情况

(1)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产品	预付款项			期后货物入库金额
			小计	其中：1年以内	其中：1年以上	
供应商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6,250.32	橡胶综合保险	5,795.35	5,795.35		5,795.3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5,175.00	橡胶收入保险	4,590.00	4,590.00		4,590.00
云南中天绿业种植有限公司	2,474.44	胶块	2,272.85	2,272.85		2,272.85
勐腊县地源商贸有限公司	3,044.87	胶块	1,518.64	1,518.64		1,518.64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1,444.09	胶块	1,360.00	1,360.00		1,360.00
供应商B	2,172.71	物流运输服务	735.37	735.37		735.37
海秀芬	759.44	胶块	683.50	683.50		683.50
供应商C	23,693.82	天然橡胶	600.34	600.34		600.34
李德明	980.08	胶块	506.65	506.65		506.65

(2)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产品	预付款项			期后货物入库金额
			小计	其中：1年以内	其中：1年以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8,894.59	橡胶收入保险	18,547.20	18,547.20		18,547.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3,973.90	橡胶综合保险	3,937.44	3,937.44		3,937.44
西双版纳金润商贸有限公司	1,187.00	胶块	1,226.19	1,226.19		1,226.19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1,628.30	胶块	1,069.00	1,069.00		1,069.00
供应商B	1,503.44	物流运输服务	1,028.57	1,028.57		1,028.57
供应商D	5,817.70	物流运输服务	719.67	719.67		719.67
中泰汇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1.65	天然橡胶	442.44	442.44		442.44
供应商E	894.06	棉花	423.51	423.51		423.51
供应商F	248.55	物流运输服务	353.25	353.25		353.25
供应商G	2,742.45	棉花	261.00	261.00		261.00

(3) 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入库周期
供应商A	/	/	/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1996年9月	/	无	15年	不适用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1993年1月	/	无	2年	不适用
云南中天绿业种植有限公司	2005年3月	1,000.00	无	1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勐腊县地源商贸有限公司	2006年6月	500.00	无	1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勐腊县剑峰天然橡胶开发有限公司	2003年3月	2,900.00	无	4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80%/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B	/	/	无	13年	不适用
海秀芬	/	/	无	1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7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C	/	/	无	3年	款到发货
李德明	/	/	无	3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7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西双版纳金润商贸有限公司	2005年7月	1,000.00	无	9年	原料进厂后预付90%，加工完成后按实际干胶总量结算
供应商D	/	/	无	15年	不适用
中泰汇融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13年4月	75,000.00	无	1年	款到发货
供应商E	/	/	无	1年	预付90%，发货后凭原始装运单据支付剩余10%
供应商F	/	/	无	3年	不适用
供应商G	/	/	无	2年	预付90%，发货后凭原始装运单据支付剩余10%

综上可见，公司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主要系天然橡胶、干胶采购款以及预付保险费、运费等，预付款项与采购交易匹配，期后货物入库或服务提供情况无异常，不存在长账龄款项。

2. 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2023年末、2024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3. 预付款项变化原因

预付天然橡胶和干胶收购款增加，系根据合同约定和交易惯例预付的采购款；同时，由于本年度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合同金额增加，相应的预付款项余额增加。

综上，本期预付对象发生变化原因是基于市场行为及采购合同的约定，具备合理性。

(二) 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包括应收对象、工商状态、关联关系情况、交易金额、账龄及坏账准备、形成原因等，说明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的原因，并结合报告期款项实际核销和收回情况，详细说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

1. 近两年前十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工商状态	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收回时间	形成原因
				小计	其中：1年以内	其中：1-2年	其中：2-3年	其中：3年以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2,498.04	7,952.20	7,952.20				159.04	2025年3月	应收的保险赔偿款
海垦(昌江)垦地融合开发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10,512.25	7,579.75	7,579.75				151.60	2025年3月	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补偿款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	非关联方	2,076.30	6,511.99	2,150.34	591.14	1,927.18	1,843.33	74.04	2025年5月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MTCenter-trade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6,217.02				6,217.02	6,217.02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吊销	非关联方		4,554.00				4,554.00	4,554.0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海南农垦垦地融合开发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8,014.87	3,909.94	3,909.94				78.20	2025年4月	两非复耕项目补偿款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存续(经营异常，失信被执行人)	非关联方		3,129.30				3,129.30	3,129.3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YongSie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2,875.36				2,875.36	2,875.3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临高海富橡胶产业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726.04				2,726.04	2,726.04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五指山市通什镇人民政府	/	非关联方	3,806.82	2,668.22	2,668.22				53.36		征地项目赔偿款

(续上表)

单位名称	工商状态	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收回时间	形成原因
				小计	其中：1年以内	其中：1-2年	其中：2-3年	其中：3年以上			
FIMAVE	存续	非关联方		46,984.20				46,984.20	15,991.72	2024年3月收回30,992.48万元，2024年12月核销15991.72万元	抵押借款
海南农垦西达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94,168.80	46,142.71	46,142.71				922.85	2024年3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海南农垦中坤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21,600.00	10,584.00	10,584.00				211.68	2024年3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海南农垦商贸物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18,111.00	8,874.39	8,874.39				177.49	2024年3月	股权处置款
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8,088.76	8,054.87	8,054.87				161.10	2024年3月	股东借款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	非关联方	1,433.25	7,842.67	591.14	2,040.78	2,443.37	2,767.38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MT Centertrade Co.,Ltd	存续	非关联方		6,125.60				6,125.60	6,125.6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吊销	非关联方		5,059.00				5,059.00	5,059.00	2024年9月收回505万元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非关联方	27,901.21	4,629.67	4,629.67				92.59	2024年2月	应收的保险赔偿款
海南农垦西联农场有限公司	存续	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8,541.14	4,185.16	4,185.16				83.70	2024年3月	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

如上表所述，从前十名构成情况变化可见，其他应收款下降的主要原因系：2024年度收回了项目补偿款、股权处置款、暂借款等多笔期初款项，具体包含：(1)土地整治、两非复耕、产业协同等项目补偿款金额下降，主要系收回应收海南农垦西达农场有限公司、海南农垦中坤农场有限公司、海南农垦西联农场有限公司的产业协同项目补偿款合计60,911.87万元；(2)股权处置款金额下降，主要系收回向海南农垦商贸物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置款8,874.39万元；(3)暂借款金额下降，主要系FIMAVE公司借款期初账面价值30,992.48万元，本年度收回；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借款8,054.87万元，本年度收回。

2. 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和合理性

2024年度，公司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1.72亿元，主要单位系：

(1) 子公司合盛农业对借给FIMAVE的借款余额15,991.72万元予以全额核销。具体情况如下：根据合盛农业与FIMAVE签署的《友好和解协议》，2024年3月，合盛农业收回借款30,992.48万元；剩余未收回款项15,991.72万元，因FIMAVE已无其他可执行资产，合盛农业基于审慎性原则，经董事会审议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予以核销。核销依据系：FIMAVE为注册于比利时布鲁塞尔的投资控股平台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且其抵押资产已全部处置完毕，不具备剩余债务偿还能力。

(2) 子公司上海龙橡对以前年度形成的待追收款项1,013.08万元进行了坏账核销。2016至2017年期间，上海龙橡时任相关人员利用职务便利，通过多笔不具有商业实质的货权转移业务进行违规操作，导致相关年度利润减少1,013.08万元。2022年度，经核查发现该违规事项后，公司已采取将相关责任人员移交上级纪委立案审查、将其涉嫌职务违法犯罪问题移送海南省纪委监委等追责程序。基于前述调查程序已启动，公司于2022年将预计应收追回款项1,013.08万元确认为其他应收款；由于调查程序和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考虑其风险特征显著不同，同步单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核销依据系：截至2024年末，相关案件已审结完毕，由于相关责任人员无实际偿债能力，通过司法途径未能实现款项回收，上海龙橡对该笔应收款项予以全额核销。

(三) 结合上述问题，说明公司针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的追偿措施，并全面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主体是否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如有请列示具体情况并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针对长期拖欠的货物及应收款项，已建立分级管控机制，并通过常规催收、法律救济及专项追偿等措施切实维护公司权益。

常规催收管理措施包括：定期对账，形成双方确认的对账记录，确保债权债务关系清晰；通过函件、会议等形式督促履约，与债务方通过补签协议确认还款计划。对恶意拖欠或丧失偿付能力的债务方，公司采取以下法律手段：委托律师事务所发送催收函，明确还款期限及违约责任；对未按期履行的债务方，依法提起诉讼；在诉讼中同步申请财产保全；对已胜诉案件，积极推进强制执行程序。对涉嫌违规违纪形成的应收款项，采取特殊处理程序：发现存在职务侵占、利益输送等线索的，立即移送纪检监察部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大额长账龄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中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的主要单位包括：

客户全称	期末余额	业务内容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期后收回金额
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	6,511.99	应收回的代付企业社会责任款	1-5年	74.04	419.47
MT Center trade Co,Ltd	6,217.02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6,217.02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4,554.0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4,554.00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3,129.30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3,129.30	
YongSie Co,Ltd	2,875.3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2,875.36	
临高海富橡胶产业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2,726.04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2,726.04	
SangTai Grains Co,Ltd	2,659.71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2,659.71	
The Rubber Estate Organization,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Cooperatives	2,198.96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2,198.96	
HuaTai Rubber Co,Ltd	1,728.59	长期未到货的橡胶采购款	5年以上	1,728.59	

除Cameroon Ministry of Finance(以下简称喀麦隆政府)以外，公司与其他长期拖欠款项的主体未发生其他业务往来。应收喀麦隆政府款项系合盛农业日常经营过程中，位于喀麦隆的下属企业需要垫付所在区域政府应承担的学校和医院的运营费用，为保证当地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合盛农业对当地的相关支出仍在发生。该款项代付后向政府逐步收回，因审核审批流程较长等原因导致逾期，当地子公司已与喀麦隆政府签署支付协议，当地政府的相关款项的审核和支付流程均在进行中。

(四)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预付款项账龄明细表、其他应收款往来明细，复核账龄划分是否恰当；

2. 检查大额预付款合同，核查公司预付款项是否存在实质交易背景，并检查其大额预付是否与合同约定收付款进度相符；

3. 了解公司近两年主要预付对象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获取其他应收款往来明细、账龄明细表，了解款项性质和分析形成原因并抽查相关业务资料；了解长期挂账的原因及合理性；

5. 对主要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单位执行函证程序以核实相关余额；

6. 获取主要其他应收款本期收款的银行回单；

7. 了解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及原因，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核销相关的审批文件；

8. 针对长期挂账往来款，了解款项性质及交易背景，关注是否与其他相关主体发生业务往来。

经核查，我们认为：(1) 公司近两年前十名预付款项与采购交易匹配，期后货物入库或服务提供情况无异常，不存在长账龄款项；预付款项主要供应商发生变化的原因系基于市场行为及采购合同的约定，具备合理性。(2) 其他应收款大幅下降系收回了项目补偿款、股权处置款、暂借款等多笔期初款项，下降原因合理；其他应收款的核销依据充分，具有合理性。(3) 公司对长期拖欠货物或款项采取了严格的追偿措施，与相关主体继续发生其他业务往来的原因合理。

六、关于在建工程

年报显示，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5.50亿元，同比增长84.33%，系本期投建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建工程涉及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并结合公司现有天然橡胶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下游产品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情况，说明公司投建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2)分项列示该项目成本构成明细，并说明是否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3)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名称、关联关系、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购进货物产品的投入使用情况等，核实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监管工作函第6条)

(一) 在建工程涉及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并结合公司现有天然橡胶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下游产品市场需求及价格变化情况，说明公司投建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项目基本信息

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5.50亿元，同比增长84.33%，主要系"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增长2.84亿元所引起。该项目的投资背景系天然橡胶作为国家战略资源，在保障国民经济运行和国家安全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我国是全球天然橡胶第一大消费国和进口国，近年来国产天然橡胶自给率仅为12%左右。海南橡胶"因胶而生、因胶而兴"，拥有我国最具规模化、集约化及稳定产胶的国有天然橡胶生产基地之一。近年来受天然橡胶价格低位运行、基础投入不足等因素影响，海南橡胶存在老龄低产胶园规模大、抚育投入不足、生产配套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为提高天然橡胶生产能力，确保国家战略资源安全，亟需改善胶园生产条件，提升胶园建设水平。该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投资总额(预算)	建设周期
2022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820.85	12,523.00	2年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6,546.66	30,646.00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1,301.74	3,000.00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	3,256.36	3,334.00	
2024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8.91	20,632.00	
小 计	32,944.52	70,135.00	

3. 必要性及合理性

"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林间道路桥涵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天然橡胶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等，该项目的建设对公司发展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1) 通过对胶园林间道路、桥涵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可以提升胶园的生产配套设施硬件条件，有利于保障鲜胶乳及时运送到生产队储胶池处理，并尽快转运到橡胶初加工厂，同时便于肥料等生产物资顺畅输送，提高胶园抚管的生产效率，提高公司天然橡胶基地的综合生产能力，保障我国天然橡胶战略资源的有效供给。

(2) 通过建设天然橡胶良种繁育基地，有利于推动橡胶繁育规模化、工厂化、机械化、智能化，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橡胶种苗质量，实现橡胶种业现代化管理，提高种苗产出率和经济效益，确保种苗等业务有效服务公司橡胶主业发展。高质量橡胶种苗的稳定持续供给，有利于加快公司现有老龄低产低质胶园的更新种植，优化公司胶园树龄结构，同时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海南省乃至全国天然橡胶产业的稳定持续发展。

(3)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橡公司下属金联加工厂是国内规模领先的天然橡胶初加工厂，其出产的浓缩乳胶产品备受市场认可，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通过购置离心机及配套设备、扩建离心机生产配套澄清池等、修缮原生产车间等工程建设，有利于充分利用金联加工厂的集约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优势，提升浓缩乳胶产量和生产效率，同时降低能耗，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同时可以吸引收购到附近更多的民营胶水，有利于强化金联加工厂的标杆地位，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橡胶加工业，优化公司橡胶加工生产结构布局。

(二) 分项列示该项目成本构成明细，并说明是否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

报告期末，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账面余额32,944.52万元，成本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成本项目	金额	占比
建安工程费	30,991.27	94.07%
工程设计费	966.16	2.93%
工程监理费	685.68	2.08%
工程跟踪审计费	136.94	0.42%
其他工程建设零星费用	164.47	0.50%
合 计	32,944.52	100.00%

如上所述，该项目期末余额中主要系建安工程费、工程设计费、监理费及跟踪审计费投入，不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

(三) 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名称、关联关系、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购进货物产品的投入使用情况等，核实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主要供应商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2022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标段)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01/4/2	300,000.00	铁路、公路、房屋、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桥梁、隧道、公路路面路基、铁路铺轨架梁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等
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标段)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8/4/2	320,000.00	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室内外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等
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02/1/29	51,000.00	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设计咨询、园林绿化等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0/11/24	636,601.09	铁路、公路、市政、城市轨道交通、机场、码头等工程的施工及承包；土木工程建筑业；铁路工程及各类公路路基、市政道路、桥梁、隧道、轻轨交通工程的施工与维护等
2024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是	1986/9/22	32,745.10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等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988/4/2	320,000.00	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室内外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等

(续上表)

项目名称	主要供应商	交易金额[注]	往来款科目	往来款余额	购进货物产品的名称	投入使用情况
2022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3,462.08	应付账款	2,288.96	胶园林间道路231.148公里(涵洞422座)、胶园林间桥涵23座、胶园管护用房27套，建筑面积1253.05平方米，胶园储胶池11座，建筑面积737.94平方米	除个别分公司外，大部分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标段)		12,426.20	应付账款	3,406.35	胶园林间道路240.306公里(涵洞519座)、胶园林间桥涵31座、胶园管护用房24套、胶园储胶池11座	尚未投入使用
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标段)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4,999.68	应付账款	4,563.56	胶园林间道路266.045公里(涵洞633座)、胶园林间桥涵25座、胶园管护用房40套、胶园储胶池10座	尚未投入使用
2023年度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	1,106.97	应付账款	648.10	建设800亩良种繁育基地	尚未投入使用
2023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金联加工厂浓乳产能提升)项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113.67	应付账款	835.11	金联橡胶加工厂离心机生产配套扩建工程，车间修缮工程、配套扩建澄清池棚室外工程等	尚未投入使用
2024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8.23	胶园林间道路241.181公里、胶园林间桥涵22座、胶园管护用房30套、胶园储胶池8座	尚未投入使用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胶园林间道路78.997公里、胶园林间桥涵11座、胶园管护用房2套、胶园储胶池2座	暂未开工
小 计		45,108.60				

[注] 系累计计入在建工程的金额

上表可见，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匹配，工程建设及投用情况无异常。其中，仅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系关联方，其余项目主要交易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与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正常，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具体如下：2024年10月，经公开招投标程序，公司与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4年海南农垦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建筑安装工程费共计159,940,882.50元，建设内容覆盖11家基地分公司320.178公里胶园道路、33座胶园林间桥涵、32套胶园管护用房、10座胶园储胶池设计施工。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付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余额4,798.23万元，系根据合同约定的"合同签订后10天内，预付30%合同建安工程费"条款预付的建安工程费，符合行业惯例，预付款项具有合理性。

(四)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 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确认及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立项报告书和相关说明，了解项目投资背景、投资总额、建设周期、投建项目的必要性等相关情况；

(3) 获取购建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情况的汇总表和明细账，了解具体成本构成项目；

(4) 了解与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主要供应商，获取公司与其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了解相关工程进度情况、核查其与公司交易与结算情况，并关注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源自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公司投建该项目存在必要性和合理性；天然橡胶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主要系与项目相关的建安工程费、工程设计费、监理费等投入，不存在将费用化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形；在建工程涉及主要交易对象的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匹配，工程建设及投用情况无异常，其中与关联方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交易经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预付款项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进度款，公司在建工程涉及交易对象不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异常支付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1日